



统一刊号
CN32-0104
邮发代号
27-67
主办
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出版
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

地址
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
邮编
210005
传真
025-84783504
24小时新闻热线
025-96060
本报员工道德监督电话
025-84783501



今日值班
郑春平 张名青
封面主编
王磊
头版责编
刘伟
版式总监
沈明

零售价每份1元

社会抚养费不能再模糊下去了

允许地方“便宜行事”有着现实的理由,不过,在“盖头”一直没被掀开的情况下,社会抚养费的收取与管理无疑就少了透明度,引人“多心”。

现代快报首席评论员 伍里川

昨天,第一财经日报报道,江西某乡镇2013年征收社会抚养费107.10万元,10%上缴县计生委,剩下96.39万元全部自行支配,其中,劳务费42.27万元,包括乡村两级分成、给公安的拨款、村干部的信息费、计生执法人员工资等。再就是津贴奖金16.56万元,包括计生干部和乡干部的津贴奖金。还有招待费10.20万元等。

这一消息透露出两个问题。一是,社会抚养费信息不透明的情况已经持续很多年,若没“内部人”爆料,很难探知一二;二是,社会抚养费挪作他用甚至滥用,并非传说。

2013年9月国家审计署公布的全国9省45个县社会抚养费审计报告显示,45县未按规定上缴国库的3.19亿元社会抚养费,大多被当地截留、挪用、坐支。通过不同形式,社会抚养费最终为各种津贴奖金、招待费、交通费买单。

《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办法》明确规定,社会抚养费及滞纳金应当全部上缴国库,按照国务院财政部门的规定纳入地方财政预算管理;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、挪用、贪污、私分。但一些地方把社会抚养费当成唐僧肉,肆意啃噬,已经到了无法容忍的地步。

说一千道一万,要想遏制这种乱象,前提是让社会抚养费透明化。可以说,正是社会抚养费长期处于模糊状态,一些地方才无所顾忌地“动手脚”。

这些年,公开社会抚养费的呼声很高,但是地方鲜见主动响应的。在有律师申请公开社会抚养费的情况下,一些省份公开了总额。但这距离公众的要求甚远。

如果只公开总额就能过关,类似江西某乡镇挪用抚养费的问题就不可能揭开。公开相关信息,应该尽可能细化,不应该含糊其词。

可以想见,正是幕后有“不能说的秘密”,一些地方才竭力捂下去,生怕露底。这无形中损害了政府部门的公信力。

今年全国两会期间,卫计委表示,根据新修订的《人口与计划生育法》,实施全面两孩政策后,社会抚养费作为限制政策外生育的

制度仍需继续坚持。对于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前,也就是2016年1月1日之前,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生育第二个子女的,已经依法处理完成的,应当维持处理的决定,尚未处理或者处理不到位的,由各省市区结合实际,依法依规,妥善处理。

允许地方“便宜行事”有着现实的理由,不过,在“盖头”一直没被掀开的情况下,社会抚养费的收取与管理无疑就少了透明度,引人“多心”。

早在2014年11月,我国拟将《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办法》改为《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条例》,拟修订办法中的部分条款。

两字之变,意义明显。将社会抚养费的征收管理纳入法治轨道,是有效遏制收也乱、支也乱问题的一大保证。出台条例显然需要加快步伐。

社评互动

要追究管理者的失职责任

读了现代快报社评《天价鱼事件,为啥一件接一件?》,可以明确,类似事件层出不穷的根源,是管理者失职。

经常听说或自己有这样的经历,一个事件发生后,置之不理者有之,帮违规者找理由者有之,指责举报人者亦有之。往往一经媒体

曝光,事情就会有转机,监管者俨然又成了追查英雄。这里要问,如果平时监管严格,谁敢违规?“天价鱼事件”追查的岂止是经营者,有关部门还要追查监管人的失职责任,杜绝此类事件才有希望。由此类推,才能杜绝商家的违规行为。 南京读者 洪怀义

敲定责任部门点对点监管

一些地方政府部门之所以监管软弱,在于职能分工的混乱,让相互扯皮、推诿的老毛病有发作的躯壳。

回顾哈尔滨“天价鱼”事件的处理,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城市管理局和民警都受到了相应的问责。此次桂林“天价鱼”事件有一点是

明确的,“天价鱼”牵扯的部门确实不少,多龙漫不经心的搅和下,躲在浑水里的一些鱼,难免不任性胡来。及时改进和完善老旧的“稻草人”法律法规,同时敲定责任部门点对点监管,还有“天价鱼”敢张狂吗? 宜兴读者 陆一新

本版投稿邮箱:cyqx62@126.com



中国龙 大院情

4.24 成龙&泰禾品牌全球发布

泰禾 南京院子 CATHAY COURTYARD

地址:中国·南京·新科坊(中山南路与粤庆路交汇处) 开发商:南京吉庆房地产有限公司

6601 9999

版权

现代快报社旗下媒体原创内容著作权,均属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所有。为维护自身版权利益,制止非法转载行为,声明如下:

1 任何单位或个人,在任何公开传播平台上使用著作权归属于现代快报原创内容的,必须事先取得书面授权; 2 本报欢迎合作,但对侵犯本报著作权权益的违法行为,将采取一切合法措施,追究行为人的侵权责任; 3 欢迎读者提供侵权线索:法律顾问曹骏律师(025-84728578);版权合作:快报总编办(025-84783677)。

本报法律顾问 江苏曹骏律师事务所 曹骏律师